

项目名称：钢结构装配式住宅问题分析课题专题调研项目

招标编号：ZJTY2022-M-73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盖章）：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大道 177 号

日 期：2022 年 6 月 5 日

目录

1 投标响应函	1
2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响应函

致：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填写招标编号：ZJTY2022-M-73）的要求，正式授权（全权代表肖景平、单位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务正高级工程师/技术创新总监）代表投标人（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大道177号）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声明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 本公司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4. 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的约束。

5.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6.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大道 177 号 邮政编码：312000

电话：88208195 传真：8820809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营业部 帐号：121101201920016466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2022 年 6 月 5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钢结构装配式住宅问题分析课题专题调研项目

招标编号：ZJTY2022-M-73

单位：元

项目	投标报价（单位：元）	备注
钢结构装配式住宅问题分析课题专题调研项目	199888	
投标报价：	大写：壹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捌元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人不接受某一标项中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本次采购任何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认为无效报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6 月 5 日